

ISSN : 1021-3694

中華學刊

第四十九期

國立政治大學中文系印行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一月

中華學苑 第四十九期

目 錄

- 古文字札記三則……………林宏明… 1
- 王船山占學一理說初探……………張新智… 27
- 《漢書》所載西漢彗星的思想考察……………陳全得… 43
- 從《舊唐書》二十本紀「史臣曰」看唐代史臣
的史德……………柯金木… 57
- 顧炎武「以情爲本」的心性論……………劉又銘… 79
- 詩與史：論古詩中的三良主題……………楊玉成… 97
- 歐陽修和北宋以文爲詩詩風的形成……………黃美鈴…141
- 由〈九歌〉「兮」字倒裝句之功能探測五言詩
發展的可能線索……………歐陽宜璋…175
- 八十四學年度本系教師論著提要……………193
- 八十四學年度本系博碩士學位論文提要……………200

古文字札記三則

林 宏 明

摘 要

(一) 虢季子白盤銘「五十」合文

虢季子白盤銘「折首百百執訊」一句中的「五十」合文作「𠄎」，有人因此以爲「𠄎」乃後人誤補之字。本則從逐啓謀鼎的偽刻銘文中，證明虢季子白盤銘的「五十」合文本作「𠄎」，確爲五十之數。

(二) 中山國 罍 壺銘「以憂下民之罹不辜」

中山國 罍 壺銘「以憂下民之罹不辜」一句中的「下民」一詞，或以爲是「厥民」；或以爲是「氏（是）民」。本則利用古璽文中「下」字的一種寫法和古書中的辭例，提出銘文可能是「下民」的看法。

(三) 《尚書·泰誓中》「寧執非敵」

《尚書·泰誓中》有「罔或無畏寧執非敵百姓懍懍若崩厥角」一句。本則利用古文字學的知識，提出「執」字可能是「執」字形近訛誤的結果；「執」字和從「爾」得聲之字的相借現象在甲骨文、金文和《尚書·堯典》都出現過，所以「執」（執）字此句讀作「爾」。此句《孟子·盡心下》引作「王曰：無畏，寧爾也，非敵百姓也。若崩厥角稽首。」正作「寧爾」可以爲證。

1. Use the counterfeit Ming language of Chu

作者現況

* 作者現爲政治大學中文所研究生

Chi Szu Ting[逐啓謀鼎]to indicate that [𠄎] is [𠄎] from the begining in 虢季子白盤.

2. Use ancient stamps' type to indicate the letter [𠄎] is the letter [下] in the Chung Shan Kuoin [𠄎 𠄎 𠄎].

3. Use the following phenomenon like the difference of Mencius's Chin Hsin chapter [孟子.盡心], the wrong of [音近假借] and [形近互訛] to indicate the letter [執] is [爾] in (罔或無畏寧執非敵) in Tai Shih in Shang Ahu (尙書泰誓)

壹·虢季子白盤銘「折首五百執訊五十是以先行」研究

(一)前言

清道光年間出土的虢季子白盤以其盤形奇特、器體宏大、銘文字數逾百，而受到當時金石學者與收藏家的重視。盤內的底部鑄有銘文一百一十一字，這些銘文是探討西周後期文字、對外戰爭，周室宴饗、賞賜、飲至、獻俘及其相關禮儀的重要實物資料（見附圖一）。

據《攬古錄金文·卷三》所載，虢季子白盤乃常州徐燮鈞治理陝西郿縣時，得之於寶雞的虢司川地。太平天國亂時，一度為護王陳坤書所得，後歸劉銘傳所有，其後劉銘傳的後人將虢季子白盤捐獻給當時政府，現藏於中國歷史博物館。然而自有清一代以來，諸家學者對虢季子白盤銘文的考釋雖不少，卻存有許多疑點懸而未決，本文僅就「折首五百執訊五十是以先行」一句來討論幾個問題。

(二)本文

1. 「五十」二子合文

《燕京學報》第三十九期有陸懋德先生的（虢季子白盤研究）一文（以下簡稱

陸文)，據陸文記載「山東許印林先生首先發現此二字的缺點，可惜當時未曾加以詳說。」許氏所謂的缺點現在已難知其詳，不過後來陸氏在北京親見虢季子白盤的原器原銘後，其云：

此次余在北京親見原器及原文，而加以研究，始斷定此二字決不是原鑄如此，而是後人補鑿而成。余又斷定此二字不但是後人所鑿之字，而且是後人誤補之字。

陸氏見拓本中此「五十」二字合文「字體似乎較小，而筆力似乎較弱。」後來他以親目驗之，認為此二字合文乃非原鑄，可見陸氏審物之精細。其又云：

余所謂「五十」二字合文是後人誤補者，即謂其原文必是另一數目字而未必是「五十」也。大抵此盤出土之初，其銘文內「執訊」二字以下已經殘缺。當時竟有一知半解之人，揣摩上下文意，遂補鑿「五十」二字合文，而不知此二字又不合當時之事理矣。

陸氏所謂的不合當之事理者為何呢？其云：

按之通常戰事，凡俘擄的人數應當多於斬殺的人數。此次既然斬殺五百，何至於只能俘擄五十。且此貴族大將如虢季子白者，奉命出征，而只能俘擄敵人區區五十名，獻於周王，而周王反如褒獎，並賞賜弓矢斧戍，又在「宣榭爰饗」豈非歷史上的一段滑稽之故事乎。且虢季子白以堂堂貴族大將，而只能俘擄五十個敵人，竟因此作盤紀功，此真如賈誼治安策所謂「輕朝廷而羞當世之士」故余恐其未必然也。

陸氏又舉小孟鼎為證，認為虢季子白盤「銘文內所俘之人，亦當多於斬首之人，至少有數倍以上」其言曰：

虢季子白既然「折首五百」，則可能「執訊五千」；故余以為「執訊」二字

以下之缺文，當是「五千」而必不是「五十」也。余因此謂後人所鑿補之「五十」，實乃「五千」之誤字。此位貴族大將既能俘擄5000人獻於天子，即等於為王室增加一大批生產奴隸。由是天子見喜，在宣榭設宴慶功，並賜以弓矢斧戍，此則事理之合乎邏輯矣。此前人之所忽略而今人不可不加以是正者也。

陸氏不但以小孟鼎為證，認為「五十」當作「五千」，又把當時的情形描述得極合情合理，幾乎欲與虢盤銘文後段的「宣榭爰饗」及「賜用戍用征蠻方」連成一氣。其實，陸氏以「五十」作「𠄎」非原鑄而如此，則極具卓識，但以「五十」乃「五千」，為後人所誤補，則似有未確。

(1)折首執訊之數

陸氏以小孟鼎為證，固西周真材料，然而銅器銘文中記載折首執訊之數，未必皆執訊之數多於折首之人數。如：



多友鼎銘文：「折首二百又口又五人，執訊二十又三人。」

多友鼎銘文：「折首三十又六人，執訊二人。」

多友鼎銘文：「折首百又十又五人，執訊三人。」^①

由多友鼎可知，陸氏的「事理之石乎邏輯」者，恐未必然也。因此虢季子白盤銘文「折首五百」，執訊的人數未必非大於五百不可。

(2)虢季子白盤「五十」本作「𠄎」，為「五十」之數。




眾所周知，甲骨文及金文的「十」字作「」，而且虢季子白盤銘文本身「佳十又二年正月初吉丁亥」的「十」字亦作「」，因此我們不得不懷疑虢季子


^①多友鼎見《金文總集》六九〇頁

白盤銘文「折首五百執訊五十是以先行」的「五十」合文中的「十」字，是否有刻意加鑿的可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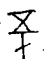
我們知道由於先秦的背銅器價值很高，因虜有不少骨董商人造假，其中又以鑄有銘文的器爲然。假造青銅器銘文的方法花樣百出，其中之一就是在真器中僞刻銘文，由於造假商人並非古文字專家，所以常常併湊字句摘採銘文。如逐啓謨鼎銘文一百三十多字，卻只有第六行首五字、第七行首四字爲真銘文，其他的字皆後人所僞加（見附圖二）

骨董商人造假僞刻銘文固然值得批判，有趣的是虢季子白盤銘文「五十」二字合文的問題，其解決之關鍵正是逐啓謨鼎的僞刻銘文。

由於逐啓謨鼎的僞刻銘文中雜有大量的虢季子白盤銘文，而「折首五百執訊五十是以先行」一句正好雜入其中。逐啓謨鼎的僞刻銘文中，「五十」二字合文正是作「」，由這個清道光年間僞刻的逐啓謨鼎，即可證明虢季子白盤「五十」本作「」，確爲「五十」之數。不過一些古文字的工具書卻仍然把虢季子白盤銘文中「五十」合文摹作「」，如：

《金文編》摹作「」

《古文字類編》摹作「」②

一畫之差，不可不辨。如果將可能是因泐痕造成的「」合文和中山國文字的「」合文等同起來，就可能會得出錯誤的結論。

2. 「折首五百執訊五十是以先行」的解釋

此句銘文並非難句，歷來一些學者的解釋如下：

②見四版《金文編》一三四頁

見《古文字類編》五三五頁

「因子白有折首執訊之功，當歸來獻擒于王，故先行也。」③

「斬下五百個敵人的首級，捉獲俘擄五十人因此先行凱旋獻俘。」④

「斬敵首五百個，執生俘五十整，所以率先凱旋歸邦。」⑤

以上是一些學者對「折首五百執訊五十是以先行」的解釋，我們認為這樣的解釋是正確的，但似乎可以解釋的更確切一些。「以」字的甲骨文作「𠄎」，李亞農在《鐵雲藏龜零拾考釋》一書中釋為「以」，郭沫若原釋為「挈」，後來亦改釋為「以」，釋為「以」是正確的。不過信從者不多，後來裘錫圭申述釋「𠄎」為「以」的理由，可以參考⑥。

以字有許多意義，其中之一是「帶來」、「帶領」的意思。

《左傳·僖公二十六年》：「凡師能左右之曰以」

《春秋·僖公二十六年》：「公以楚師伐齊」

《國語·晉語》：「范宣子以公入於襄公之宮」

文獻上類似用法尚有不少，如《尚書·無逸》「文王不敢盤于遊田，以庶惟正之供」和「以萬民惟正之供」二句，王引之認為「以猶與也」〔詳《經義述聞·卷四》〕。我們認為程元敏把「以」字解釋為「率領」是正確的⑦。虢季子白盤銘文「折首五百執訊五十是以先行」的「以」字也是這一類的用法，是「帶領」的意思。

確定了「以」字的意義後，「是以先行」要如何解釋呢？其實這可以說是古漢語文法的問題。「是以先行」就是「以是先行」，這是古漢語代詞「是」在用作賓

③見楊樹達《積微居金文說·虢季子白盤三跋》

④見劉翔等編《商周古文字讀本》一四〇頁

⑤見洪家義《金文選注釋》四一四頁

⑥見裘錫圭《古文字論集》一〇六頁

⑦參程元敏〈尚書無逸篇義證〉

語時常常前置的現象。類似的用法亦見蔡侯盤銘：「禋享是台〔以〕」，猶言用此盤禋享。

裘錫圭先生利用古文字的資料，結合文獻材料研究，得出一個規律：「在西周春秋時代〔春秋晚期也許要除外〕，代詞『是』用作賓語時必定置於動詞或介詞之前。」^⑧

我們贊成裘先生的看法，而且我們進一步認為「是以先行」的「以」是動詞，是「率領」的意思，如此解釋，應該比把「是以」說成是「因此」來得落實一些。虢季子白盤「折首五百執訊五十是以先行」的「是」字，是表示「折首五百」和「執訊五十」的五百個敵人的首級（或左耳）和捉獲的俘擄五十人。

由以上的討論，「折首五百執訊五十是以先行」一句可以翻譯如下：斬下五百個敵人的首級，捉獲俘擄五十人，率領俘擄帶著敵人的首級，先行歸來獻俘。

（三）結語

虢季子白盤銘文「折首五百，執訊五十，是以先行」一句中的「五十」合文作「𠄎」，確為五十之數。「是以先行」的「以」有率領的意思，「是」指的是五百個敵人的首級和俘擄五十人。「折首五百執訊五十是以先行」就是：斬下五百個敵人的首級，捉獲俘擄五十人，率領俘擄帶著敵人的首級，先行歸來獻俘。

貳·中山國圓壺銘「以憂下民之罹不辜」

（一）前言

一九七四年到一九七八年間，河北省考古工作隊在三汲地區發現戰國時期中山國的遺址，出土了許多重要的文物，尤其以平山三器的出土，引起了古文字學界及研究戰國史的學者們廣泛的討論。本文主要是討論平山三器之一的圓壺銘文「以憂

^⑧見裘錫圭《古代文史研究新探》一六四頁

下民之罹不辜」這一句話中的「下民」一詞。

(二)前賢的說法

「以憂下民之罹不辜」這一句話，配合銘文的上下文義來考察，意思很容易瞭解，是指作器者稱許他的先王慈愛人民，憂慮人民無罪而遭罰。其中的「𠄎」字，以前的學者或釋為「厥」或釋為「氏（是）」，文義上均通順。不過，筆者認為尚有討論的必要。銘文的這一段話是：

昔者先王 纘（慈） 恇（愛）全（王） 𠄎（姓），竹（篤）胃亡（無）疆（疆）。日 𠄎（夜）不忘大 𠄎（去）型（刑）罰，（以） 𠄎（憂）「𠄎」民之佳（罹）不 𠄎（辜）。

「𠄎」字李學勤在〈平山墓葬君與中山國的文化〉一文，朱德熙、裘錫圭在〈平山中山王墓銅器銘文的初步研究〉一文及馬承源在《商周青銅器銘文選》中釋為「𠄎」（厥），張守中《中山王鐸器文字編》從之，可惜均未加以說明，後來張漢之釋為「氏」（是），其言云：

𠄎 見于中山三器之圓壺：「以憂～民之佳不 𠄎（辜）」，或釋「𠄎（厥）」，字形疑頗不類。「𠄎」于大鼎凡五見，方壺凡二見，均作 𠄎。此形實乃「氏」之反寫。「氏」于大鼎四見，方壺二見，均作 𠄎，與上形相為正反。甲骨文書寫通則，正反無別，其例不勝枚，金文亦間或有之，即以平山三器驗之，亦復如是。如「左」既作 𠄎，又作 𠄎；「百」既作 𠄎又 𠄎，故 𠄎 實為「氏」之異體^⑨。古璽印文，「氏」亦作正反兩體，反寫的作 𠄎，與文端之「氏」正同。「以憂～民之佳不 𠄎」，「氏」殆「是」之假。古文獻材料中「氏」與「是」每互假。^⑩

^⑨原文作「乃」字應是筆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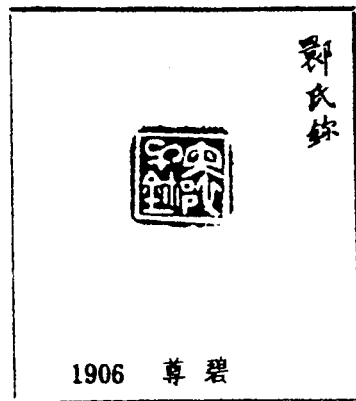
^⑩見張漢之〈古文字瑣記〉《考古與文物》1984年6期

釋「𠄎」爲「𠄎〔厥〕」的說法，張漢之在引文中已持反對的看法。由於在字形上相去太多，且無證據可以支持，可必深論。張漢之則認爲「氏」作「𠄎」是反書的結果，古文字中反書的例子確存在，不過絕非通則。如：

今日眉日 丩 雨 《甲骨文合集》三八一五五
癸子(巳)卜宰五 𠄎 用 《甲骨文合集》二二〇七四


上面所引兩卜辭的「不」字即反書，但是甲骨文中的「上」作「二」；「下」作「𠄎」，反書後即爲不同的字。中山國「左」字既作「𠄎」又作「𠄎」，但中山「后」字作「𠄎」，反書後「𠄎」卻爲中山的「司」字。因此古文字中正反書寫未必都相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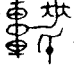
另外，張漢之認爲古璽印文中的「氏」字亦作正反兩體，反寫的作「𠄎」，值得懷疑。查《古璽文編》293 頁確實有字作「𠄎」，權福頤列在「氏」字下，不過此字釋作「氏」可疑，《古璽彙編》193 頁收有此璽〔見右圖〕。若古代刻印有「某氏璽」的例子，爲數該不少才對，可是《古璽彙編》卻僅此一例。「氏」字的上部是由右上往左下斜，加上此字字形同「氏」字的反書〔上部由左上往右下斜〕也有距離，此字釋「氏」尙有可商。




由於「氏」字作反書的例子難得一見，而且不一定可信，即使從「氏」的字也未發現其作爲偏旁的「氏」有作反書的情況，如：

「𠄎」字作「𠄎」〔《金文編》233 頁〕；
「𠄎」字作「𠄎」〔《金文編》262 頁〕；
「視」字作「𠄎」〔《金文編》619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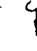
「氏」字作「」〔《金文編》819頁〕；

「軹」字作「」〔《金文編》932頁〕；




〔按：以上釋字依《金文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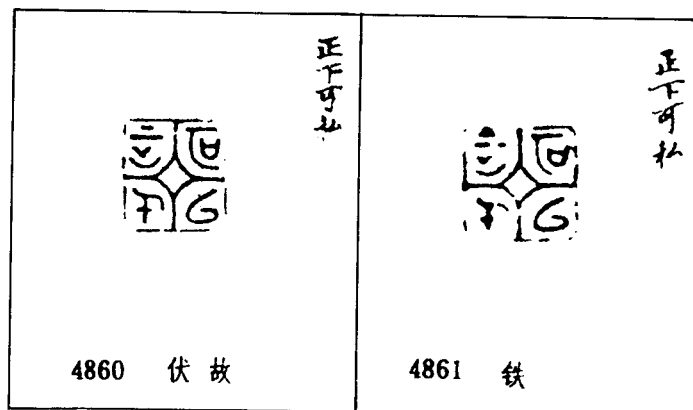
因此我們對於把中山國的「」字釋作「氏」字反書的異體字的看法持保留的態度。

(三)釋爲「下」的可能性

由於「」字或釋爲「厥」或釋爲「氏（是）」，字形上均很難提出強有力的證據。因此我們認爲「」字尚有可能釋作「下」。在此我們擬從字形和古籍的辭例來說明。

1.字形上而言

《古璽彙編》440-441頁收有十四個印文〔參見附圖三〕作「可以正下」的璽印，其中的4860和4861兩枚的「下」字作「」〔見下圖〕，和中山國銘文中「民」的「」字全同，這是我們提出此字可釋爲「下」在字形上的根據。



不過有的學者釋璽印此字爲氏的反書^①，「可以正氏」這一詞語難以解釋，而且並未有強有力的證據。古人的思想提供了釋此爲「可以正下」的很好證據。《墨子·天志》：「無自下正上者，必自上正下。」《國語·魯語下》：「是以上能征下，下無姦慝。」韋昭注：「征，正也。」

2. 古書的辭例

我們在金文中找到了「氏」字反書作「𠂔」的例子，芮公鬲銘文「芮公乍鑄京氏婦……」中的「氏」字作「𠂔」，那麼中山國的「𠂔」字到底應該視爲反書的「氏」字呢？還是該視爲和璽印「下字異辭」同形的「下」字呢？在此我們打算換個角度，從古書的辭例來提出中山國文字的「𠂔」字或許可釋爲「下」的可能性。

中山國銘文中突出地反映了儒家思想對其文化的影響，古書中也談及中山國崇儒尚賢的情形^②。其銘文中有不少是《尚書》和《詩經》的句子。因此我們打算用《尚書》和《詩經》中有關的辭例來說明。

《尚書·堯典》	「下民其咨，有能俾乂」
《尚書·益稷》	「下民昏墊」
《尚書·湯誥》	「惟皇上帝，降衷于下民」
	「上天孚佑下民」
《尚書·咸有一德》	「非商求于下民，惟民歸于一德」
《尚書·高宗彤日》	「惟天監下民，典厥義」
《尚書·泰誓》	「今商王受弗敬上天，降災下民」
	「天佑下民，作之君作之師」

^①吳振武《《古璽彙編》釋文訂補》第1條〔未正式出版〕

^②李學勤〈平山墓與中山國的文化〉《文物》1979年1期

《尚書·洪範》	「惟天陰騶下民」
《尚書·微子子命》	「上帝時歆，下民祇協」
《尚書·多士》	「惟我下民秉爲」
《尚書·君陳》	「爾惟風，下民惟草」
《尚書·同命》	「下民祇若，萬邦咸休」
《尚書·呂刑》	「皇帝清問下民繆寡有辭于苗」
《尚書·文侯之命》	「殄資澤于下民」
《詩·豳風·鴟鴞》	「今女下民，或敢侮予」
《詩·小雅·十月之交》	「今此下民，亦孔之哀」
	「下民之孽，匪降自天」
《詩·大雅·皇矣》	「萬邦之方，下民之王」
《詩·大雅·板》	「上帝板板，下民卒瘁」
《詩·大雅·蕩》	「蕩蕩上帝，下民之辟」
《詩·大雅·桑柔》	「捋采其劉，瘞此下民」
《詩·商頌·殷武》	「天命降監，下民有嚴」

《尚書》一書中「下民」一詞共出現十五次；《詩經》一書中「下民」一詞出現八次，《尚書》和《詩經》中據索引不見「氏民」或「是民」。以上的現象雖然不能直接證明中山國銘文的「𠄎民」爲「下民」，不過也增加了其可能性。「下民」一詞在地下出土資料亦有發現。如著名的魚鼎匕銘文有「下民無智〔知〕」〔殷周金文集成 980〕。楚帛書的天象篇有「下民之式」^⑬。

（四）結語

^⑬從李學勤釋《簡帛佚籍與學術史》頁41。

戰國中山國圓壺銘文「以憂下民之罹不辜」中的「𠂔」字，以前的學者或釋為「厥」或釋為「氏〔是〕」，本文則從璽印「下」字的異體及《尚書》和《詩經》中「下民」一詞出現較為頻繁提出此字尚有釋為「下」的可能性。

參·《尚書·泰誓中》「勗哉夫子，罔或無畏，寧執非敵，百姓懍懍，若崩厥角。」研究

(一)前言

《尚書·泰誓中》篇是武王率領各地聯軍渡過孟津，駐紮在黃河北岸後的伐紂誓師詞。篇中反復申明伐商必克的道理，而篇末則記載了一段武王對將士訓勉之詞。這一段訓勉之詞是：

勗哉，夫子！罔或無畏，寧執非敵。百姓懍懍，若崩厥角。嗚呼！乃一心一德，立定厥功，惟克永世。

本文主要是對「勗哉夫子，罔或無畏，寧執非敵，百姓懍懍，若崩厥角。」一句的解釋，提出一些疑問和自己的一點不成熟的意見。關於這一句話的解釋，歷來學者的看法可歸納為兩類。本文擬從古文字的角度，對這兩類不同解釋提出一點看法。以下即從這兩類不同解釋分別討論如下：

(二)延續《偽孔傳》的解釋

《偽孔傳》解釋「勗哉，夫子！罔或無畏，寧執非敵。」這一句話說：

勗，勉也。夫子謂將士。無敢有無畏之心，寧執非敵之志，伐之則克矣。

《偽孔傳》用「無敢有無畏之心」解釋「罔或無畏」；用「寧執非敵之志」解釋「寧執非敵」，似乎稍嫌勉強。我們如果把「無敢有無畏之心」的「之心」除去，尚可明白「無敢有無畏」這句話。但是如果把「寧執非敵之志」的「之志」二字

除去，則不知所云。《偽孔傳》似有增字解經之嫌。

我們要問《偽孔傳》增字解經解的如何呢？孔穎達《正義》延續《偽孔傳》的說法解釋這一句話說：

取得紂則功多於湯，宜勉力哉。夫子，將士等。呼將士令勉力也。以兵伐人當臨事而懼，汝將士等無敢有無畏輕敵之心，寧執守似前人之強，非己能敵之志以伐之，如是乃可克矣。

從這段話中「寧執守似前人之強，非己能敵之志以伐之」似乎孔穎達認為將士們應該——寧願心中存著好像敵人很強，不是自己能打敗的念頭——用這樣的念頭去討伐商紂則可勝利。

《正義》解釋《偽孔傳》傳文說：

勗·勉也，《釋詁》文。呼將士而誓之，知夫子是將士也。《老子》云：「禍莫大於輕敵。」故今將士無敢有無畏之心，令其必以前敵為可畏也。《論語》稱「子路曰：子行三軍則誰與？孔子曰：必也臨事而懼。」令軍士等不欲發意輕前人寧執非敵之志，恐彼強多非我能敵，執此志以伐之則當克矣。

由以上可知《偽孔傳》及後來的學者解釋，「勗哉夫子，罔或無畏，寧執非敵」一言的主旨是告訴戰士不要輕敵。我們很難相信周武王會在陣前，告訴眾將士「商紂非我所敵」這樣的洩氣話。如果把它理解成這是武王「置之死地而後生」的戰略，則又未免哲學意味過濃。因此我們並不滿意《偽孔傳》的解釋。不過近人延襲《偽孔傳》來解釋此句話者不少，並未有太大的懷疑。如近人楊任之氏譯注此話，其言云：

勗，勉勵。勗哉，努力吧！夫子，指將士。「罔或無畏，寧執非敵。」謂以無畏的心情，以戰勝非常凶惡的敵人，一說，無或以紂為不可畏，以為非我所敵也。謂戰士不要輕敵，亦通。慄慄，懼怕貌，謂百姓懼怕紂之凶惡。角

，指頭角。⑭

江灝氏·錢宗武氏譯注此話，其言云：

努力吧，將士們！不可沒有畏懼，寧可保存一個不是敵手的思想。老百姓害怕紂王的暴虐，恐懼不安，他們叩頭好像山崩一樣。⑮

(三)以爲《尚書·泰誓中》的這段話文字可疑

清代學者對於《古文尚書》及《孔傳》的辨僞不遺餘力，《尚書·泰誓中》的這段話經常被引用爲證據，以說明《古文尚書》的僞造者乃是連綴其他書或其他篇章的字句爲之。王鳴盛《尚書後案》

勗哉夫子句見《牧誓》，餘見《孟子》。⑯

清人閻若璩在《尚書古文疏證》云：

書有今文古文此自西漢始，然孟子時固無有也，無有則同一百篇而已矣。何以孟子引今文書由今校之，辭既相符義亦合，及其引古文書……辭既不同而句讀隨異義亦不同，而甚至違反。試爲道破，真有今人失笑者焉……。若義理之抵牾、敘議之錯雜，則未有如前所論「王曰無畏」一節者也。豈孟子逆知百餘年後書分今文古文，而於古文特多所改竄。抑孟子當日引書原未嘗改竄，故今以真書校之祇覺其合，而晚作僞書者必須多方改竄以與己一類，而遂不顧後有以《孟子》校者之不合耶？此又一大破綻也。⑰

閻若璩的這段話代表了當時許多學者的意見。

⑭參見楊任之《尚書今注今譯》頁158-159。

⑮參見江灝·錢宗武譯注的《尚書》頁259。

⑯文見《朝五經彙·卷七十四》鼎文版頁420。

⑰參見閻若璩《尚書古文疏證·卷一》「言孟子引今文與今合引古文與今不合」一節

(四)疑「寧執非敵」的「執」字爲誤字

王氏和閻氏所言之《孟子》文見《孟子·盡心下》，其文爲：

武王之伐殷也，革車三百兩，虎賁三千人。王曰：

無畏，寧爾也，非敵百姓也。若崩厥角稽首。

《孟子》所引的這段話不難理解，「王曰」的對象指的是殷的百姓，和《尚書·泰誓中》的這段話所指的是討伐商紂的將士並不相同。若將《尚書·泰誓中》的這一段話的文字和前引《孟子》的話比較：

罔或無畏，寧執 非敵。百姓 懷懷 若崩厥角

無畏，寧爾也，非敵 百姓也。 若崩厥角稽首

罔或無畏寧執 非敵百姓 懷懷若崩厥角

無畏寧爾也非敵百姓也 若崩厥角稽首

《孟子》文中有兩個「也」字，應爲戰國時文的特色。至少非克殷時武王所言的原文則可確定。應此我們把《孟子·盡心下》和《尚書·泰誓中》的這兩段文字當作異文來看待。如此可以發現差別最大的，應在「執」和「爾」的問題上。

我們懷疑《尚書·泰誓中》的「執」字應爲「爾」字。過程是原書「執」字的位子上應作「執」字，「執」字即「藝」字，也就是現在的「藝」字。

1. 「執」字讀作「爾」

「執」字和從「爾」得聲之字的相借現象在甲骨文的時代即已開始。《殷虛書契後編》有一對卜辭：

于 佻 隹。

才(在) 𠄎 𠄎

後下4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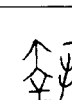
裘錫圭釋「𠄎」為「遠」；釋「𠄎」為「執」，在上引的卜辭中用作「邇」的假借字。^⑱

在西周金文中同樣存在此種關係，如大克鼎、番生簋中「柔遠能邇」的「邇」字作「𠄎」。 「𠄎」字從「犬」從「𠄎」省聲，「𠄎」字即是「執」字的本來寫法，金文借「𠄎」為邇字。^⑲

這樣的現象也出現在《尚書》中，〈堯典〉「歸格于藝祖」句的「藝祖」，《尚書大傳》《白虎育》並作「禰祖」。^⑳

由這些現象來看，「執」字有讀作「爾」的可能性是無可懷疑的。毛公鼎有「褻」字作「𠄎」，古書中褻字常有「近」意，其原因也應由和「邇」字上述關係來考量。

2. 「執」字誤作「執」

	甲骨	西周	東周	小篆
執				
執				

㉑

⑱參見裘錫圭〈釋殷墟甲骨文裏的「遠」「𠄎」(邇)及有關諸字〉《古文字論集》頁1-10。

⑲參見容庚《金文編》頁178。

⑳參見屈萬里《尚書異文彙錄》頁13。

㉑參見高明《古文字類編》頁45。

由上表可知「執」字誤作「執」字的可能性是極大的，兩字所從的右偏旁完全相同，左偏旁相去不遠。不 疑 簋的「執」字作「𣪠」、「𣪡」左偏旁下部近似「土」，即「執」字左偏旁下部所從。裘錫圭先生云：

漢隸「執」字及「執」旁作「𣪠」者習見，如老子銘「執」（勢）字、丁魴碑「執」字與北海相景君銘「藝」字所從的「執」旁等（參看《隸辨》）。武威簡「執」字沒問題就是「𣪠」字。^②

由裘錫圭先生的話中知「執」字有時寫作「𣪠」，那就更像左偏旁下部近似「土」的「執」字了。因此原書「執」字的位子上很可能應作「執」字，「執」字讀作「爾」。而《孟子·盡心下》的引文正是這個看法的最佳證明。

同樣是《孟子·盡心下》的引文，清代學者把它看成反駁《古文尚書》的證據，我們卻平心地把它看作異文來對待，因而有了和前人不同的想法。

《尚書大義》的作者吳闈生，同我一樣的角度來看待《孟子·盡心下》的引文，不過由於當時古文字學發展程度的侷限，他認為「古文執爾同字。寧執即《孟子》之寧爾也。」在現在看來是不能成立的。但是他提出「此同寧執字，必有所本。不然殆非作偽者所能知也」的看法卻值得我們再三思量。^③

(五)結語

本文並未對《尚書·泰誓中》「勗哉夫子，罔或無畏，寧執非敵，百姓懍懍，若崩厥角。」一句作出全面的研究，只對其中的一小部分提出個人一些不太成熟的意見。主要就是要說明《尚書·泰誓中》那句話的「執」為「爾」，斷句當在「爾」下。至於《尚書·泰誓中》和《孟子·盡心下》二文其他差異何以形成，及此句話的意義究指為何，均待解決。不過由於「無畏，寧爾也，非敵百姓也。」「王曰

^②同註①頁9 註釋15。

^③參見吳闈生《尚書大義》頁133。

」的對象指的是殷的百姓，所以不排除《尚書·泰誓中》有其他篇章文句錯入的可能。

重要參考書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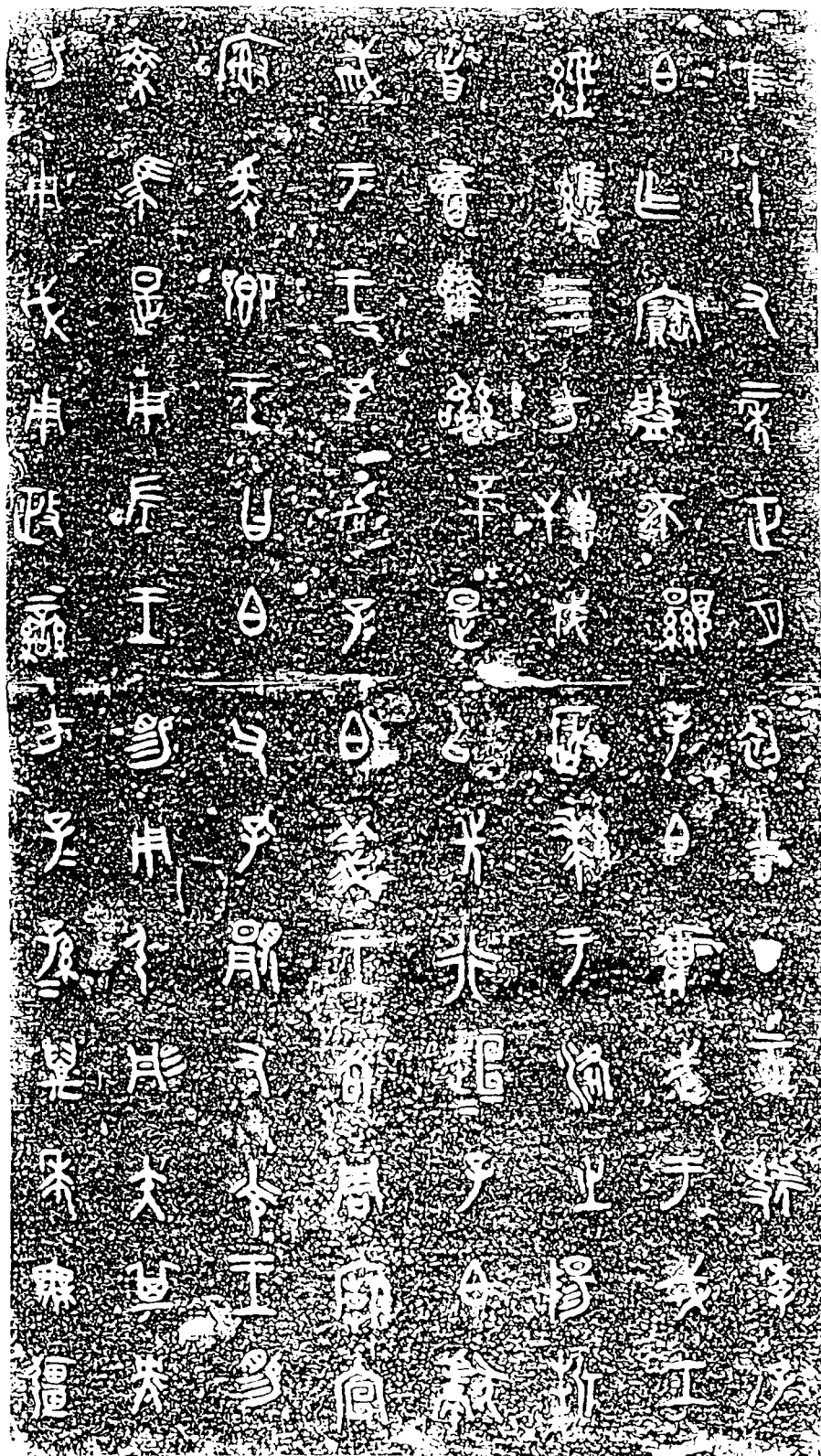
專書部分

- | | | |
|------------|------------|--------------------|
| 《十三經注疏·尚書》 | 藍燈出版社 | |
| 《十三經注疏·孟子》 | 藍燈出版社 | |
| 江灝·錢宗武 | 《尚書》 | 地球出版社 1944年 3月 台一版 |
| 吳闈生 | 《尚書大義》 | 臺灣 中華書局 75年11月 台二版 |
| 李學勤 | 《簡帛佚籍與學術史》 | 台北 時報文化83年12月初版 |
| 屈萬里 | 《尚書異文彙錄》 | 聯經出版社72年 2月初版 |
| 洪家義 | 《金文選注釋》 | 江蘇教育出版社 1988年 5月 |
| 容庚 | 《金文編》 | 北京 中華書局 1994年10月 |
| 高明 | 《古文字類編》 | 北京 中華書局 1991年10月 |
| 徐中舒 | 《漢語古文字字形表》 | 文史哲出版社 77年 4月再版 |
| 馬承源編 | 《商周青銅器銘文選》 | 北京 文物出版社 1990年 4月 |
| 陳煒湛 唐鈺明 | 《古文字學綱要》 | 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 1988年 1月 |
| 陳世輝 湯餘惠 | 《古文學概要》 | 吉林大學出版社 1988年12月 |
| 張守中 | 《中山王鐸器文字編》 | 北京 中華書局 1981年 5月 |
| 楊伯峻 | 《春秋左傳注》 | 高雄復文圖書出版社 80年 9月再版 |
| 楊樹達 | 《積微居金文說》 | 台北 大通書局 |
| 楊任之 | 《尚書今注今譯》 | 北京廣播學院出版社 1993年 9月 |
| 裘錫圭 | 《古文字論集》 | 北京 中華書局 1992年 8月 |
| 裘錫圭 | 《古代文史研究新探》 | 江蘇古籍出版社 1992年 6月 |
| 裘錫圭 | 《古文字學概要》 | 台北國文天地出版社 83年 3月 |

- 劉翔等編 《商周古文字讀本》 北京 語文出版社 1989年9月
- 閻若璩 《尚書古文疏證》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年12月
- 羅福頤 《商周秦漢青銅器辨偽錄》 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 吳多泰中國語文研究中心 1981年11月
- 羅福頤 《古璽文編》 北京 文物出版社 1994年6月
- 羅福頤 《古璽彙編》 北京 文物出版社 1994年6月

論文部分

- 李學勤〈平山墓與中山國的文化〉《文物》1979年1期
- 張漢之〈古文字瑣記〉《考古與文物》1984年6期



附圖一 印自《商周古文字讀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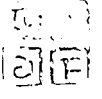







附圖一 印自《商周秦漢青銅器辨偽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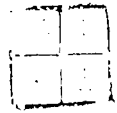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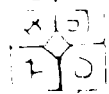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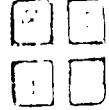





其 一 三 又 正 日 行 于 王
 曹 故 向 上 亦 王 召 于 宮 考 也
 立 宰 服 待 時 誦 人 用 亦 考 十
 司 福 季 女 姬 王 三 十 史 遊 舞 命 王 行
 命 中 亦 師 仍 又 王 治 中 高 考
 待 時 誦 止 廟 食 祀 考 皇 考 考 考
 考 廟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工經纒子三寸博成馬穀于湖
 止揚出邦析齒齒陸器早
 是乙先行書專令部桑木
 眚人炎市未黃齋斤傾口
 夫步用戈用政紓果今水能

上逕啟祺鼎銘文百廿餘字，僅第六行首五字，第七行首四字為真銘文，其它
 字皆后人偽加。同鼎大字少乃啟盜心，是鼎以道光廿四年歸葉氏存安館，可
 知此偽銘乃道光廿年左右所作。清鮑康有此鼎跋節錄下：
 是鼎乃道光末年祭中出土，余目擊時尚折一足未補完，中有文二行，文曰逕
 啟祺作，未寶尊彝九字，「字」字勁，後刻偽字者改作廟字，蘇氏抑錄得之，全風
 眼張印張者，雜取就盤諸文，前后添刻一百廿餘字，以三百金售之，葉文東卿。

附圖三 印自《古璽彙編》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正下可私</p>  <p>4855 京</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正下可私</p>  <p>4851 魯</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上士之右</p> <p style="text-align: right;">4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正下可私</p>  <p>4856 万故</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正下可私</p>  <p>4852 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48</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正下可私</p>  <p>4857 昔</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正下可私</p>  <p>4853 故</p>	<p style="text-align: right;">48</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正下可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正下可私</p> 	

 <p>4858 伏 故</p>	 <p>4859 伏 故</p>	 <p>4862 伏 故</p>
 <p>4863 伏 故</p>	 <p>4864 伏 故</p>	 <p>4860 伏 故</p>
 <p>4861 伏 故</p>	 <p>4865 伏 故</p>	 <p>4866 伏 故</p>
 <p>4867 伏 故</p>	 <p>4868 伏 故</p>	 <p>4869 伏 故</p>